



民國文獻資料編叢書

爭戰戰日抗史料叢編
第一輯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中國人民抗日戰爭史學會 編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86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CATION FOUNDATION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中國人民抗日戰爭史學會

編

抗日戰爭史料叢編

第一輯

86

1566491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民國時期文獻
保護計劃

成 果

國防最高委員會對敵經濟封鎖委員會編

敵偽在我淪陷區域經濟統制動態

(國防最高委員會對敵經濟封鎖委員會調查專報之三)

國防最高委員會對敵經濟封鎖委員會，一九四一年鉛印本

第八十六冊目錄

敵偽在我淪陷區域經濟統制動態（國防最高委員會對敵經濟封鎖委員會調查專報之三）

國防最高委員會對敵經濟封鎖委員會 ······

一〇七

敵偽調查專報（第一號） ······

一〇九

偽滿軍事概況 拙民 ······

一三七

偽軍官兵調查 軍事委員會戰地黨政委員會機要組 ······

二七三

治安軍第六集團三十一年秋季官佐履歷冊 ······

三四五

調查專報（生字第一號） ······

一

國防最高委員會
對敵經濟封鎖委員會

調查專報之三

敵 偽 在 我 淪 陷 區 域

經 濟 統 制 動 態



中華民國三十年五月編印

敵偽在我淪陷區域經濟統制動態

目 錄

第一章 緒論	一
第一節 統制經濟之意義	一
第二節 戰時經濟統制之重要性	二
第二章 敵偽經濟統制聲中幾項毒辣手段	三
第一節 金融機構之控制與貨幣之發行	三
第二節 法幣之破壞與外匯套取	五
第三節 敵軍之經濟封鎖戰略	一〇
第四節 走私之包庇與敵貨之傾銷	一二
第三章 敵偽經濟統制機構與運用	一九
第一節 華北華中之機構與運用	一九
第二節 華南之機構與運用	二九
第四章 敵偽經濟統制近況	三二
第一節 華北經濟統制近況	三二

第一目	交通運輸之統制	三一
第二目	貿易外匯與物價之統制	三六
第三目	煤鐵之統制	四六
第四目	棉花食鹽之統制	五七
第五目	食糧之統制	六一
第六目	其他之統制	六三
第二節	華中經濟統制近況	六五
第一目	交通運輸之統制	六八
第二目	貿易之統制	六五
第三目	煤鐵之統制	七一
第四目	棉花食鹽之統制	七五
第五目	蠶絲之統制	八〇
第六目	食糧之統制	八六
第七目	其他之統制	九一
第三節	華南經濟統制近況	九三
第一目	交通運輸之統制	九三
第二目	食糧之統制	九五
第三目	其他之統制	九八
結語		九九

例　　言

一、本專報爲明瞭敵僞在我淪陷區經濟統制最近狀況，而編輯之。

一、本專報採用最近過去五個月內之最新材料編輯之。

一、本專報以中央調查統計局，特種經濟調查處及本組外勤人員三十年一月至五月份五個月內之經濟情報爲主要資料，各地方機關報告通訊爲輔助資料，其他報章雜誌爲次要資料。

一、本專報劃分華北、華中、華南、三大部份編輯之。東三省及西北各省併入華北部份，西南各省併入華南部份。

一、本專報內容機密，專供參考，請勿公開發表。

敵偽在我淪陷區域經濟統制動態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統制經濟之意義

自世界經濟發生恐慌以來，統制經濟遂被視為復興經濟，繁榮邦本之唯一良方，風行草偃，遍及全球，蓋此種政策，不僅可以解決社會主義之矛盾，實為求人類平等之唯一捷徑。如今日之蘇俄，即為實行統制經濟成效最著者也。欲明瞭統制經濟之意義，首先須了解經濟二字之概念：人類社會之所以能生存，第一件根本急務，首先要取得物資的生活資料，易詞言之：所謂經濟者，即如何取得衣食住行等等生活資料之方法也。故經濟學一辭，昔人有譯為生計學者，其意至顯。但此種生活資料之取得，以個人利益為出發點，是為私經濟；此外公共團體之經濟處理，純以國福民利為前提者，是為公經濟。私人經濟發達的結果，往往成為畸形的發展，而妨害公共的福利，故國家有時不得不予以控制與監督。所謂統制經濟者：即站在國家的立場，運用國家之權力，予一切經濟活動以合理之控制及適當的干涉與監督，以國家為單位，謀一國經濟組織之改善與發展者是也。

第二節 戰時經濟統制之重要性

戰爭原爲人類獸性之發抒，尤以近五十年來，自然科學發達，應用於戰爭，遂使近代戰爭，俱有龐大之破壞性，與無限制之消耗性，其破壞力之大，與其消耗量之多，實出於吾人想像之外。鋼鐵煤油食糧以及直接間接消耗於戰爭之物資，動輒日以千萬金計。尤以軍需工業一項，戰時必須大量生產，始可供應戰爭無厭之需求。是以軍需物資，必須設法大量獲取。故現代戰爭力量，幾乎整個建築於一國經濟基礎之上。且戰時國民經濟，因敵方之封鎖轟炸，必受莫大之破壞，無論農、礦、工、商、交通、貿易、金融、財政、各項部門，效力必致減小，而與平時呈現不同之狀態。倘不施以相當統制，不特難望生產增加，且有逐漸減少之危險！故第一次世界大戰，及現時正在進行中之第二次世界大戰，交戰雙方國家，莫不施行統制經濟，以達其戰爭遂行之目的。戰時統制經濟，主要之任務，即在如何獲取物質，增加生產，使能滿足戰爭無限之需求。總之，統制經濟在平時已屬重要，而在戰時之重要性，尤十倍於平時也。此次日寇發動侵華戰爭，轉瞬將屆四載，國內物資消耗殆盡！外交頻於孤立，國外無法取得資源，乃不得不於我淪陷區域以內，儘量掠奪，施行經濟統制，此我方應予深切注意，而妥籌善策者也。

第二章 敵偽經濟統制聲中幾項毒辣手段

第一節 金融機構之控制與貨幣之發行

現代經濟組織，以金融機構為中心；而金融機構，又以銀行為首要。故敵寇欲控制我淪陷區整個金融組織，必先控制銀行。乃於我淪陷區域內，相繼設立偽行，以遂其統制金融之野心。茲查近年來敵偽在我淪陷區內設立或改組成立具有中央銀行性質者之偽銀行，計有：

行 名	地 址	成 立 時 期	資 本 (千 元)	實 收 資 本 (千 元)	紙 幣 發 行 額 (千 元)	主 要 人	總 裁
偽滿「中央 銀行」	長春	廿一年三月 十五	三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六三,〇〇〇	闕朝爾玉	
蒙疆銀行	張家 口	廿六年十二 月一日	三,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包悅卿	裁
中國聯合準 備銀行	北平	廿七年三月 十日	三,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	汪時環	由偽察南銀 行改組而成
偽「中央 儲備銀行」	南京	卅年一月六 日	一〇〇,〇〇〇	二三,二九·九		周佛海	裁

此外敵偽又在南京設立江南產業銀行，農商銀行，南京興業銀行。在上海設立華興商業銀行，中亞商業銀行，上海市民銀行。在蘇州設立蘇民銀行，江蘇地方銀行。在濟南設立魯興銀行，東萊銀行。在長春設立益發銀行，偽滿興業銀行。在厚和設立蒙古聯盟實業銀行。在張家口設立察南實業銀行。在大同設立晉北實業銀行。在通州設立冀東銀行。在北平設立河北省農民銀行。在天津設立天津市民銀行。在青島設立大阜銀行。在開封設立河南實業銀行。在杭州設立浙民銀行。在安慶設立安民銀行。在蚌埠設立蚌埠商業銀行。在漢口設立中江實業銀行。在廣州設立廣東省銀行。在廈門設立廈門勸業銀行。此外尚有匯兌銀行，山西實業銀行，太原地方銀行，南京市民銀行等等，正在計劃設立中者，共計有三十個銀行。均為具有普通性質，或地方性質之偽銀行是也。其規模較大者，均派有敵方人員參加，以操縱其行務，并有數大偽行，任用多數高級敵籍人員，以為牽制，是為敵人橫的控制之方法。此外尚有縱的控制，即敵以投資及中央銀行政策方式控制之謂也。

敵人既在我淪陷區內，滿佈以上各種偽銀行機構，乃進而從事發行大量貨幣，以為掠奪我方物資之工具。先於日軍侵入我東北後，即強迫推行「日圓」，嗣偽滿「中央銀行」改組成立後，乃致力於偽鈔之發行，並頒偽令，認之為合法貨幣，名曰「國幣」。計自日人入侵後，以迄於民國廿九年六月，此種偽幣，共發行六四三，〇〇〇，〇〇〇元。

敵人繼因：（一）軍用票為臨時性質，不編號碼，可任意濫發，徵購我方物資；（二）軍用票類似無票人署名之票據，日本政府及銀行均不負責任，敗退時可免影響日本國民

經濟；（三）軍用票與日圓實質上爲兩種貨幣，不致影響日圓本身價值。有此三因，敵乃大發軍用票，以代替日圓，並限制日圓流入佔領區內。（除上海外）計自抗戰發生迄於二十九年十二月底，此項軍用票，發行數共有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此外敵又令蒙疆銀行，中國聯合準備銀行，華興銀行三行，相繼發行偽鈔，以掠奪我物資，以套取我外匯。計迄於二十九年年底，各行發鈔總額如左：

偽蒙疆銀行法幣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偽中國聯合準備銀行券

七五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偽華興券

五，五八四，五三七元（二十九年八月底發行額）

又偽中央儲備銀行三十年
一月六日成立後發行偽鈔

二八，一七七，七八八·七四元

（三十年三月廿八日止發行額）

（註）此項偽鈔發行額係根據「經濟學者」雜誌所發表及曲江情報

然軍票實發數，恐不止五萬萬元，其價值亦與聯銀券同樣，日趨上漲！蓋自日方加緊經濟統制以來，加之英軍在希失利，滬中交農四行之一再被迫休業，蘇日條約之成立等等原因，投機商人，爭購軍票，三十年三月二十四日，法幣百元，猶能換軍用票五十元，四月間竟跌至卅九元，近三週來常往復於四十至四十七元之間，漲跌不定云。

第二節 法幣之破壞與外匯套取

敵偽設立金融機構，發行貨幣，並自號其偽幣為「國幣」，又妄稱與英鎊聯繫。（自二十八年十月二十四日隨日圓改繫美圓）并用強制方法，規定偽幣與法幣之比價，皆無非欲維持其偽幣價值，作為掠奪我方物資之工具。但欲使偽幣流通，則又必須設法破壞法幣，令其退出流通區域，或低減其信用。其法有二：

（一）強制貶低法幣價值，中傷法幣信用。

（二）掠奪法幣，再以之套取外匯。

此二法實係相互為用，蓋如能將法幣外匯基金套出相當成數，則法幣對外信用自跌，而影響其自身之流通，則以偽幣掉換法幣，套取外匯，自亦較易也。

華北方面：二十七年六月十一日，偽組織下令禁止我中央銀行無地名券及中國交通二行之南方地名券，在華北流通。八月八日又強令將華北法幣貶值一成，二十八年一月三日，又公佈所謂舊通貨第二次減值佈告，規定自二月二十日起：（一）中國交通兩行紙幣，照票面額按「聯銀券」六成流通；（二）小額通貨，除「冀東銀行」及河北省銀行發行者外，亦依票面額按「聯銀券」六成流通。斯即法幣又遭強迫貶值四成，因此法幣價值，日遭慘跌！物價日益高昂！目下（三十年三月底四月初）豫北新鄉一帶，中央銀行新票，每元換偽券四角半，農民銀行鈔票，每元僅換偽券三角，焦作一帶，法幣每三元二角，僅換偽鈔一元，安陽一帶之中央鈔及中國鈔，印有天津字樣者，每元僅換偽券六角至七角，其他舊鈔及農民銀行鈔，每元換偽鈔五角至八角不等，山東膠濟路沿線一帶，法幣百元，僅兌